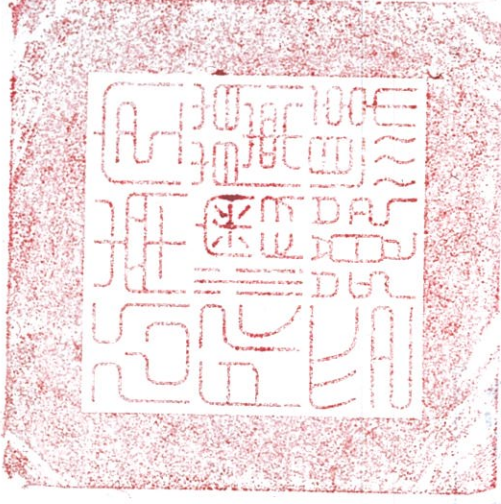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字第1100001768B號

裝

主旨：茲公告本鄉仲岳段1-480地號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(如附件)、受理聲明異議及申請受配事宜，公告期間自110年1月29日至110年2月28日，共30日。(始日起算，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，最後一日遇假日者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)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 - (一)就本案公告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以書面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 - (二)聲明異議期間：同本計畫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聲明異議。
 - (三)異議聲明書件，請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。
- 二、受理申請分配期間、申請資格及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同本計畫公告期間受理申請案件(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，逾期不再受理申請受配。
 - (二)申請人資格：
 - 1、須具原住民身分。
 - 2、不得有拋棄土地之紀錄(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3條規定、因登記需要或因土地內有公共設施之拋棄除外)。
 - 3、分配後之土地面積不得超額。
 - 4、無違法轉讓、轉租原住民保留地紀錄。

線



(三)申請注意事項：

- 1、相關應附申請書件及申請須知，請至各村辦公處或本所農政課領取參閱，或逕自本所官網下載使用。
- 2、請於公告期間內，將申請書件，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，或以郵寄送達，申請日期以本所登記桌收文之日或郵局文件郵戳為憑。
- 3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政課洽詢，電話 03-9981-915分機247。

鄉長李勝雄

